**第八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主要条款**

本表是对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 1 | **采购人（甲方）名称：**陕西省公路局  **地址：**西安市含光北路110号 |
| 2 | **供应商（乙方）：**成交人 |
| 3 |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0日历天。 |
| 4 | **质保期：**验收合格后1年。 |
| 5 | **结算单位：**  采购人结算，在付款前供应商必须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普通发票给采购人。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付款方式：**  付款条件说明：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合同签订前，供应商向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后，供应商开具等额增值增税专用/普通发票后，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银行转账）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00%。  付款条件说明：项目经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合格后，供应商开具等额增值增税专用/普通发票后，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银行转账）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
| 6 | **验收方式：**  一、该项目完工后，系统试运行通过后，供应商向采购人申请验收，经双方共同确认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合格后，采购人组织相关人员或专家组成验收小组对项目进行最终验收。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填写终验验收单，验收不合格的，限期整改，整改过程中产生的费用和发生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承担。整改超过二次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供应商应无条件退还已收取的全部合同价款，并按合同总价10%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弥补采购人损失的，由供应商负责赔偿。  二、验收依据：  （一）本合同及附加文本；  （二）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承诺）函；  （三）《陕西省公路网管理与应急指挥系统升级项目实施方案》；  （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五）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及《陕西省公路局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办法》。 |
| 7 | **服务保障：**  一、本项目采购预算中包含第三方检测、履约验收等费用，供应商在报价中需包含第三方检测、履约验收等费用。  二、供应商应保障本次项目开发中项目负责人及项目团队成员身份信息的真实可靠，必须具备项目管理、技术开发、故障处置等方面的服务能力，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如期完成项目开发任务。  三、供应商应采取必要措施确保项目团队人员长期稳定。供应商在项目服务期内不得自行随意更换项目负责人，如需必要更换，必须征得采购人同意。因供应商原因造成项目负责人及团队成员变更，致使项目未按照约定期限如期完工的，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负责赔偿。  四、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由供应商严格按投标（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执行，确保采购人正确安全使用。出现任何系统故障及问题，供应商需第一时间免费提供应急响应服务，需提供7\*24小时电话咨询支持，1小时内应急响应，2小时内给出问题解决方案，如有需要24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解决问题。如未能到达现场，采购人则聘请第三方应急解决问题，在此过程所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售后服务联系方式： 。  如供应商怠慢或不能履行售后义务，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处理，由此产生的费用和风险由供应商承担，费用由采购人从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仍由供应商承担。 |
| 8 |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
| 9 | **违约责任：**  **甲方的违约责任**  合同签订后，乙方应将所需技术资料、数据的内容及标准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甲方未提供合同约定的技术资料，或者所提供的数据、资料不满足要求，造成工作延迟或者影响工作质量，甲方应承担相应责任。  **乙方的违约责任**  一、乙方迟延完成项目任务，每延迟一天按照合同金额的【0.1】%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15】天以上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已收取的全部价款，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予以赔偿。  二、乙方因开发不当使系统无法继续使用的，甲方有权扣除支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因此对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予以赔偿。  三、乙方未在指定期限内全额缴纳履约保证金，甲方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或随时解除合同。  四、每发现一次乙方项目负责人或团队技术人员随意变更，乙方向甲方承担合同总价款【2】%的违约金；  五、每发现一次乙方服务不符合甲方要求或合同约定，且不能在服务期内及时整改的，乙方向甲方承担合同总价款【2】%的违约金，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予以赔偿，发现【3】次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保留追究乙方违约责任的权利。  六、合同因乙方违约导致解除的，乙方除应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甲方损失外，已收的款项应退还甲方；甲方因乙方违约而产生的维权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公证费、差旅费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

**详见附件：合同文本.docx**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 **陕西省公路网管理与应急指挥系统升级**

**陕西省公路局**

**服 务 合 同**

甲 方：陕西省公路局

乙 方：

2025年

中国 西安

**服 务 合 同**

采购人（甲方）：陕西省公路局

供应商（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项目名称：陕西省公路网管理与应急指挥系统升级

**二、服务地点**

项目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三、服务期限**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0日历天，20 年 月 日至20 年 月 日止。

质保期：自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

**四、合同金额**

（一）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

（二）合同总价即中标价，为一次性报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合同价格为含税价，乙方提供服务及产品所发生的一切税（包括增值税）费、第三方检测、履约验收等费用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

**五、付款方式**

（一）甲方在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普通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二）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合同签订前，供应商向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后，供应商开具等额增值增税专用/普通发票后，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银行转账）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00%。

项目经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合格后，供应商开具等额增值增税专用/普通发票后，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银行转账）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三）乙方账户信息

户名：

开户银行：

账号：

**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陕“十三五”期间，陕西省公路局开展了全省公路网管理与应急指挥体系建设，开发了全省统一的“陕西省公路网管理与应急指挥系统”（以下简称公路网管理系统），具备路网调度、应急指挥、出行服务等功能。“十四五”时期，在推动交通强国战略及公路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升级的背景下，将现有公路网管理系统升级为一个集数据融合、监控预警、应急调度、决策支持为一体的可视化平台，成为提升公路管理智能化水平、优化公众出行体验的迫切需要。

**（二）服务内容**

**1.升级任务**

陕西省公路网管理与应急指挥系统升级项目在现有公路网管理系统运行基础上，整合路网管理、应急指挥、应急物资管理、交通流量调查、可变情报板及视频上云等业务系统功能及数据资源，融合AI大模型与大数据分析技术，升级全省普通干线公路网运行监测与指挥调度统一的可视化平台；建立“感知-认知-决策-服务”全流程公路运行监测及预警处置体系，实现路网事件智能化监测预警、智能化应急资源调度和辅助决策；升级现有公路网管理系统部分模块功能，进一步提升管理效能；优化公路网管理系统整体界面风格，提升用户体验。平台安装部署提供的运行环境需完全自主可控。

**2.功能要求**

**（1）智慧路网运行监测预警可视化系统**

智慧路网运行监测预警可视化系统需融合AI大模型与大数据分析技术，实现对全省普通干线公路网运行状态的多维度监测与分析，运用三维建模技术构建数字化可视化平台（简称：“可视化平台”），为动态预警与决策分析提供场景化空间数据支撑。可视化平台升级主要包括原有功能模块升级与新增两部分，其中原有模块升级6项包括：公路信息电子地图模块、公路视频监控模块、公路流量监控模块、多维度公路运行状态感知模块、道路通行阻断监控模块、公路气象监控模块；新增模块2项包括：重点路段运行监控模块、路网运行监测设备运行状态监控模块。具体功能要求如下：

**①公路信息电子地图模块（升级模块）**

在可视化平台上，升级现有的全省干线公路网电子地图，能展示全省高速公路、普通干线公路、县乡公路等线路信息，并分级、分类标注全省干线公路名称、通行里程、公路编号等基础信息，同时需实现公路基础信息的条件筛选查看功能，实现公路桩号的精准查询定位功能，并可通过web浏览器等方式实现便捷访问、查询与定位。

**②公路视频监控模块（升级模块）**

公路视频监控模块主要包括：全省普通干线公路（含桥梁、隧道）监控视频、多功能交调站监控视频、智能事件检测视频、公路收费站监控视频、公路服务区（停车区）监控视频、固定治超站监控视频、养护应急处置中心监控视频等固定式监控视频资源以及养护巡查车载监控视频、无人机巡查监控视频等移动式监控视频资源，支持各类监测视频点位条件筛选查看功能。各监控点视频需支持实时传输、历史溯源，并可通过web浏览器查看与播放。

同时，可视化平台还需直接接入并展示全省高速公路云视频、普通干线公路云视频。

**③公路流量监控模块（升级模块）**

公路流量监控模块需接入全省交通流量调查分析系统数据资源，通过后台交通流量数据分析研判系统，在可视化平台上通过仪表盘、热力图、趋势图等图示展示全省普通干线公路交通流量数据信息、道路拥堵信息、道路服务水平信息等内容。

**④多维度公路运行状态感知模块（升级模块）**

多维度公路运行状态感知模块，主要依靠在全省普通干线公路上设置的公路气象监测设施、公路交通流量监测设施、公路视频监测设施、公路应急物资储备站点等设施站点，结合公路网管理系统采集到的公路网突发事件/应急事件信息、道路施工信息、道路管控绕行信息、重点路段运行信息等内容对全省普通干线公路运行状态进行可视化感知及展示。其中：各类监测设施及站点要在电子地图上进行位置、区域、路段标注，另外对于天气状况、路网突发事件/应急事件、道路施工、道路管控绕行、实时道路通行阻断状况等信息，除了简单的图标标注外，基于电子地图要将影响区域、影响路段、当前道路通行阻断状态等，按照事件影响级别进行分级、分类颜色标注，并提供各类监测设施及站点条件筛选功能以及具体信息展示查看等功能。

系统需集成AI分析技术，根据路网整体突发事件、交通流量状况、道路拥堵状况等道路通行信息，分析全省普通干线公路重点监测路段公路运行综合服务水平、整体运行压力趋势。同时科学合理设置道路通行异常状态预警阈值，通过蜂鸣或语音提示主动预警，便于各级公路网管理与应急指挥中心工作人员直观查看事件分布及道路通行阻断状态，开展下一步应急调度处置工作。

**⑤道路通行阻断监控模块（升级模块）**

道路通行阻断监控模块需接入全省普通干线公路道路施工信息、管制限行信息、绕行分流信息、公路阻断事件信息等内容，在可视化平台电子地图上展示道路通行阻断状态，能定位展示通行阻断基本信息：阻断原因、阻断时长、恢复方式、预计恢复时间等信息。相关信息事件需要在可视化平台进行文字滚动展示，按照事件影响等级进行分类标注，支持条件筛选及查看功能。

**⑥公路气象监控模块（升级模块）**

公路气象监控模块，需接入全省普通干线公路气象站气象数据、气象部门官方发布的气象信息、气象部门公路气象服务相关数据资源，在可视化平台电子地图上展示公路气象状况、天气预报、气象预警、重大恶劣天气影响信息等内容。通过图示或文字等方式展示公路天气影响区域、范围、时段、强度、预警内容、预防建议等信息，同时根据气象灾害预警等级设置预警阈值，通过蜂鸣或语音提示进行主动预警。

**⑦重点路段运行监控模块（新建模块）**

重点路段运行监控模块，需接入全省普通干线公路9类重点监测路段（易发灾毁路段、易发降雪结冰降雾路段、易拥堵路段、易发交通事故路段、主要运煤通道路段、省界出入口路段、重点旅游景区路段、危化品运输通道路段、重点水源地途径通道路段）上覆盖的各类路网运行监测设备（视频监测站、多功能交调站、公路气象站、LED可变情报板设备等资源）。

同时，需接入国家公路网规划“71118”途径我省的重点高速公路路段（G5京昆高速、G65包茂高速、G69银百高速、G85银昆高速、G20青银高速、G22青兰高速、G30连霍高速、G40沪陕高速、G70福银高速）及与之平行的普通干线公路路段（G108京昆线、G210满防线、G211银榕线、G244乌江线、G307黄山线、G309青兰线、G310连共线、G312沪霍线）上重要点位视频监控设备及交通流量监控设备。

需在可视化平台上专项展示重点路段运行状况信息，提供条件筛选、信息检索等功能。

**⑧路网运行监测设备运行状态监控模块（新建模块）**

路网运行监测设备运行状态监控模块，需将已接入到公路网管理系统的各类路网运行监测设备当前运行状况、是否离线、是否故障、在线率、完整率、及时率、准确率等指标进行数据统计，在可视化平台上通过图示、表格等形式进行展现，同时支持自定义条件筛选展示不同类型监测设备运行状况。

**（2）路网事件智能汇聚分析**

升级现有公路网管理系统公路事件统计、查询功能，路网运行综合报表（报告）统计功能。

**①事件统计分析**

路网事件统计主要包括：天气预警信息、路网突发事件、恶劣天气影响事件、道路通行阻断事件等类型，能按照事件类别、影响线路、影响时间等类型对路网事件进行统计并自动汇总数据形成周数据总结、月数据总结、季数据总结、年数据总结。

**②事件条件查询**

事件查询包括：路网事件查询（突发类、计划类事件）、天气查询（历史、实时天气信息）、天气预警信息查询（一般天气影响信息、重要天气预警信息）、道路通行状态查询（施工、限行、管控）等内容，需提供多条件筛选查询、导出等功能。

**③路网运行综合报表（报告）统计**

路网运行综合报表（报告）统计主要针对全省各级公路管理机构，按照陕西省交通运输厅《陕西省干线公路网运行调度管理办法》，陕西省公路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全省高速公路路况信息报送工作的通知》等工作要求，全省各级公路管理机构需及时规范上报相关报表（报告）。主要包括：干线公路网运行情况日报表，公路交通管制情况通告、公路网运行情况季度/年度报告、公路网流量分析调查季度/年度报告、重要节假日干线公路网运行分析研判报告等报表（报告），其中：各类报表（报告）由各级公路管理机构上传至公路网管理系统，公路交通管制情况通告的填报功能直接链接到事件接报功能中。需提供多条件筛选查询、导出等功能。

**（3）智能应急指挥调度**

升级现有公路网管理系统应急管理功能，开展智能应急指挥调度，遵循分级响应与应急联动原则，为公路交通突发事件提供全流程预警、处置、调度支持，同时对各类应急资源（队伍、装备、预案、知识库等）进行更新、维护与管理。

**①应急预警响应**

系统需集成AI技术、AI大模型对突发事件自动进行分级预警，并结合公路网管理系统预案库和历史突发事件处置案例，自动生成初步应急处置方案，提出应急资源调拨建议，为后续应急处置工作提供决策支持。

**②应急资源库管理**

应急资源库管理涵盖以下主要内容：养护应急处置中心、应急物资库、专业应急队伍、行业专家库、政府协作单位、社会应急联动资源、应急知识库等要素。支持按照资源名称、类型、存放地点等多条件筛选查询、导出等功能。

系统需提供便捷的应急物资调度申请界面功能（含高速公路应急物资调度），允许用户填写物资需求、使用目的、预计归还时间等信息，支持实现全省应急物资的“一键调拨”功能；需提供应急物资消耗统计，能按照物资名称、类别、使用时段、使用单位等多种条件统计汇总。

**③应急预案管理**

应急预案管理功能为全省各级公路网管理用户提供省级、市级、县级等公路总体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应急处置预案的管理工作，需提供预案编辑、预案更新、预案查询等更新维护功能，便于在突发事件应急响应时能更加便捷地把预案生成可操作的应急处置方案，支持多条件筛选查询、导出等功能。

**④应急演练管理**

应急演练管理功能为全省各级公路管理单位记录查询本级应急演练活动组织、开展、总结、评估等环节的更新维护功能，支持多条件筛选查询、导出等功能。

**（4）多源数据融合分析**

升级现有干线公路网运行数据分析功能，实现路网运行基础信息汇总分析、应急资源统计分析功能。

**①路网运行基础信息汇总分析**

路网运行基础信息汇总分析功能主要汇总统计全省干线公路网运行相关基础数据，能按照行政区划呈现各级干线公路网管理单位路网运行基础信息（线路里程、管养里程、突发事件数量、公路阻断情况），系统需提供数据同比、环比、比重等分析比较，能以图表或图示等形式进行数据展示，支持按时间、类型等多条件筛选查询、导出等功能。

**②特定场景应急资源统计分析**

针对春运、夏季防汛、冬季除雪等特定场景提供全面的应急资源数据统计和分析功能。系统能汇总展示特定场景下人员、物资、设备的投入使用情况，包括资源分配、使用频率、资源消耗量等关键指标，并进行数据综合对比分析，能以图表或图示等形式进行数据展示，以评估不同事件或时间段内的资源使用效果和响应效率，以优化资源配置和决策制定。

**（5）数据接口预留**

公路网管理系统要遵循标准的接口开发规范要求，根据业务特点和实时性要求，与外部系统、外场设备的通信要根据不同系统的传输要求选择适当接口方式，需预留至少2个标准化的、可扩展的接口，以便后期与交通运输部公路阻断信息平台实现数据及功能对接，实现全省干线公路阻断信息的自动化上报。

接口设计需遵循标准化的数据交换协议，确保与外部系统的无缝连接。能够接收相关阻断信息，如道路封闭、交通中断等，按照预定义的规则自动上传至部级信息平台。

**（6）系统界面优化**

公路网管理系统界面优化需满足：

①需进行系统模块布局优化，操作页面需根据用户习惯，合理布局导航、内容和操作按钮，减少用户操作路径；

②需进行信息展示优化，精简界面信息，突出重点，避免信息过载；

③需进行交互体验优化，简化操作流程，增加交互反馈，提升用户体验；

④需进行视觉设计优化，统一风格、颜色，提高界面整体美观性，增强可视性；

⑤需进行响应式设计优化，适配不同屏幕大小，提供更好的移动端体验。

**3.服务要求**

**（1）技术规范**

以国家、行业相关标准规范为公路网管理系统升级的标准及依据，包括不限于如下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2024年修订版）

《交通运输应急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发布）

《陕西省公路交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陕西省公路局公路突发事件总体预案及专项预案》

《公路安全预警与应急信息管理要求》（JT 2024-26 征求意见稿）

《公路交通应急处置技术规范》

《普通公路网监测与应急指挥中心建设及运行规范》（陕西省地方标准）

《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通用安全技术要求》（GB/T20271-2006）

《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GA 216.1－1999）

《计算机软件开发规范》（GB8566-88）

《公共安全重点区域视频图像信息采集规范》（GB 37300）

《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 22239-2019）

《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输、交换、控制技术要求》（GB/T 28181-2016）

《视频交通事件检测器》（GB/T 28789-2012）

**（2）运行要求**

**①安全性**

公路网管理系统需保证数据的完整性、可用性和保密性，平台应具备严格的访问控制措施（包括必要的物理安全策略、访问控制策略、信息加密策略等），安装部署所提供的软硬件设施需完全自主可控，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不低于三级等保要求，确保在使用过程中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保护个人和组织的隐私权益。

**②可靠性**

公路网管理系统属于实时在线业务系统，要求具备7×24小时不间断运行能力，在系统升级开发期间，要保障原有公路网管理系统能够正常稳定运行；在系统升级完毕试运行期间，要确保新的可视化平台与原有公路网管理系统之间数据交互稳定高效，系统整体运行流畅可靠。

**③兼容性**

公路网管理系统需兼容行业主流服务器、操作系统、数据库及中间件，支持标准的API接口、数据格式交换，确保与第三方系统无缝对接。

**④可维护性**

平台采用模块化和结构化程序设计思想，并产生结构文档工具，以提高系统的可维护性，同时要记录操作日志、系统运行状态、支持故障快速定位。

**⑤可扩展性**

公路网系统升级方案应能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方便扩大应用范围和提高应用水平。系统中配置的软件和开发的系统应便于维护、升级、二次开发，支持信创要求，并具有支持多种接口的能力。

**⑥易用性**

在功能和人机交互界面上贴近多数用户日常习惯，模块和功能按钮的说明应定义清晰、命名直观，能够达到简单易用、提高效率的目的。系统架构的有关流程、用户、数据等的管理设计应简洁、直观，以便于后期运营与维护。

**（3）响应要求**

平台升级需提供良好的运行环境，系统运行响应需满足如下条件：

①业务信息查询分析响应时间≤5秒；

②各类查询反馈时间≤5秒；

③平台接收数据到显示最新状态时间﹤2秒；

④返回记录超过200条以上的数据查询及涉及复杂计算统计的反应时间≤8秒；

⑤≤100个用户并发获取地址信息时，每个地址匹配请求响应时间≤9秒；

⑥信息度量和统计的误差不超过5%；

⑦系统同时支持不低于200个用户的并发访问；

⑧数据库服务器达到200个用户并发访问时，用户访问数据库的响应时间≤8秒；

⑨一般故障恢复时间：MTTR﹤30分钟；

⑩数据处理能力：数据库支持3年以上的统计数据存储和处理；

注：系统升级后的运行响应效率不得低于原有公路网管理系统的运行响应效率。

**（4）实施要求**

①陕西省公路网管理与应急指挥系统升级项目服务单位（中标供应商）要按照软件开发全流程标准规范进行项目开发工作。在合同签订后，项目正式开发前，要对照本项目升级任务、功能需求、服务要求等内容，经与采购人充分沟通全面了解本项目需求后，编制《陕西省公路网管理与应急指挥系统升级项目实施方案》，主要内容应包括：实施目标、实施基础、实施内容、实施步骤、技术实现、测试计划、部署方案、培训运维、风险管理等内容。经与采购人共同确认后，正式开始项目开发工作。该方案将作为本项目最终验收的重要依据。

②在项目完工后，供应商需开展系统自测试工作，及时发现并修正系统存在的漏洞与问题。系统自测试通过后，开展不少于90天的系统试运行，及时发现并解决系统存在各类问题故障，试运行过程中，供应商需向采购人培训软件的实际操作方法和使用流程，提供软件使用操作手册，确保采购人能够顺利地使用软件。

③系统试运行通过后，供应商向采购人申请验收，经双方共同确认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合格后，采购人组织相关人员或专家组成验收小组对项目进行最终验收。

**（5）售后要求**

公路网管理系统属于实时在线业务系统，服务单位要求具备7×24小时不间断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能力，确保系统稳定持久运行。

在系统试运行及质量保证期内，出现任何系统故障及问题，服务单位需第一时间免费提供应急响应服务，需提供7\*24小时电话咨询支持，1小时内应急响应，2小时内给出问题解决方案，如有需要24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解决问题。如未能到达现场，采购人则聘请第三方应急解决问题，在此过程所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6）质保要求**

陕西省公路网管理与应急指挥系统升级项目最终验收合格后，服务单位需免费提供1年期系统运行故障修复、软件更新等质保服务，确保升级后的公路网管理系统平台安全、稳定、高效运行，质保期自项目履约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七、服务保障**

（一）乙方应保障本次项目开发中项目负责人及项目团队成员身份信息的真实可靠，必须具备项目管理、技术开发、故障处置等方面的服务能力，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如期完成项目开发任务。

（二）乙方应采取必要措施确保项目团队人员长期稳定。乙方在项目服务期内不得自行随意更换项目负责人，如需必要更换，必须征得甲方同意。因乙方原因造成项目负责人及团队成员变更，致使项目未按照约定期限如期完工的，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三）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由乙方严格按投标（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执行，确保甲方正确安全使用。出现任何系统故障及问题，乙方需第一时间免费提供应急响应服务，需提供7\*24小时电话咨询支持，1小时内应急响应，2小时内给出问题解决方案，如有需要24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解决问题。如未能到达现场，甲方则聘请第三方应急解决问题，在此过程所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售后服务联系方式： 。

如乙方怠慢或不能履行售后义务，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处理，由此产生的费用和风险由乙方承担，费用由甲方从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仍由供应商承担。

**八、履约验收**

（一）该项目完工后，系统试运行通过后，供应商向采购人申请验收，经双方共同确认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合格后，甲方组织相关人员或专家组成验收小组对项目进行最终验收。验收合格后，甲方填写终验验收单，验收不合格的，限期整改，整改过程中产生的费用和发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整改超过二次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无条件退还已收取的全部合同价款，并按合同总价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二）验收依据：

1.本合同及附加文本；

2.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承诺）函；

3.《陕西省公路网管理与应急指挥系统升级项目实施方案》；

4.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5.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及《陕西省公路局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办法》（陕公路办〔2024〕7号）。

**九、保密义务**

（一）对于甲方提供的文件、信息及资料，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二）对于乙方提供的文件、信息及资料，未经乙方书面许可，甲方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三）上述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任何一方若违反保密义务，应向守约方承担合同总额【10】%的违约责任并赔偿全部损失。

**十、知识产权**

乙方应对所供服务具有或已取得合法知识产权，乙方应保证所供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如因此影响到甲方的正常使用，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无条件向甲方退回已收取的全部合同价款，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一并赔偿。

本项目开发所产生的合法知识产权，其权属归甲方所有。本项目在履约验收通过后，乙方需将项目开发的全部资料（技术资料、程序源代码等）全部交给甲方，不得恶意删减、变更程序源代码，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一并赔偿。

**十一、甲方的违约责任**

合同签订后，乙方应将所需技术资料、数据的内容及标准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甲方未提供合同约定的技术资料，或者所提供的数据、资料不满足要求，造成工作延迟或者影响工作质量，甲方应承担相应责任。

**十二、乙方的违约责任**

（一）乙方迟延完成项目任务，每延迟一天按照合同金额的【0.1】%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15】天以上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已收取的全部价款，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予以赔偿。

（二）乙方因开发不当使系统无法继续使用的，甲方有权扣除支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因此对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予以赔偿。

（三）乙方未在指定期限内全额缴纳履约保证金，甲方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或随时解除合同。

（四）每发现一次乙方项目负责人或团队技术人员随意变更，乙方向甲方承担合同总价款【2】%的违约金；

（五）每发现一次乙方服务不符合甲方要求或合同约定，且不能在服务期内及时整改的，乙方向甲方承担合同总价款【2】%的违约金，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予以赔偿，发现【3】次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保留追究乙方违约责任的权利。

（六）合同因乙方违约导致解除的，乙方除应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甲方损失外，已收的款项应退还甲方；甲方因乙方违约而产生的维权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公证费、差旅费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十三、约定**

（一）具体技术实施方案由甲乙双方另行约定。

（二）本合同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三）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十四、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五、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十六、监督和管理**

（一）合同订立后，双方经协商一致需变更合同实质性条款或订立补充合同的，应先征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并送其备案。

（二）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否则，将对有关单位、当事人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十七、无效合同**

甲乙双方如因违反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被宣告合同无效的，一切责任概由过错方自行承担。

**十八、合同订立**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伍份，乙方叁份。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本页以下无正文：

采购人（甲方）：陕西省公路局（盖章） 供应商（乙方）： (盖章)

地址：西安市含光北路110号 地址：

邮政编码：710068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电话： 电话：

日期： 日期：

注：本合同样本仅供参考，具体内容由采购人在签订时细化修改确定。